

吳鳳科技大學 日間部 日四技 電機工程系雙軌旗艦專班 課程表 (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第三學年						第四學年						小計			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		科目	學分	時數
核心通識	英文(一)	3	3	英文(二)	3	3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文學賞析與習作	2	2	語文能力表達	2	2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5	5		5	5			0	0			0	0					0	0			0	0		0	0	10	10
博識雅							職場倫理	2	2	勞動法規	3	3							人際溝通	2	2	生涯規劃	2	2					
	小計	0	0		0	0			2	2		3	3							0	0			2	2		2	2	9
院共同必修	微積分	2	2	計算機概論	2	3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0	0			0	0	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邏輯設計與實習*	3	3	機電整合*	3	3	機構學	3	3	電機機械	3	3	程式設計*	3	3	電子實習	3	3	自動化概論	3	3								
	電腦輔助製圖*	3	3				電子學(一)	3	3	電子學(二)	3	3	電機機械實習	3	3	單晶片原理與應用*	3	3											
	電機學	3	3				感測器原理與應用*	3	3	可程式控制程式設計*	3	3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9	9		3	3		9	9		9	9		6	6		6	6		3	3					0	0	45	45
必修小計	16	16		10	11		11	11		12	12		6	6		6	6		5	5					2	2	68	69	
專業選修	產業實務實習(I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II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III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IV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V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VI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VII)	3	3	產業實務實習(VIII)	3	3					
				自來水管配管實務	3	3	室內配線實務	3	3	自動化模組控制實務*	3	3	自動化與驅動實務*	3	3	機電整合實務*	3	3	電控虛實整合實務*	3	3	機電整合進階應用*	3	3					
				電器修護實務	3	3	用電設備檢驗與維護	3	3	熱力學	3	3	電動機驅動實務	3	3	人機介面實務*	3	3	機械製造	3	3	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*	3	3					
				電腦硬體裝修*	3	3	綠色能源工程	3	3	工業4.0概論	3	3	工業配線	3	3	油氣壓學	3	3	工業安全衛生法規	3	3	風力發電技術	3	3					
															人工智慧概論	3	3	EtherCAT馬達伺服控制實務*	3	3	精密機械加工	3	3						
																	智慧型機器人應用實務*	3	3	冷凍空調設計與應用	3	3						128	
系預計開設選修學分/學時	3	3		6	6		6	6		6	6		9	9		9	9		9	9					12	12	60	60	
學分/學時小計	19	19		16	17		17	17		18	18		15	15		15	15		14	14					14	14	128	129	
實踐課程與校外系	1. 通識護照：最多4學分 2. 社團發展：最多6學分 3. 證照專利：最多6學分 4. 競賽展演：最多6學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潛能課程應修學分/學時小計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畢業最低學分/學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共同選修	1. 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」課程有五大領域：(一)國際情勢 (二)國防政策 (三)全民國防 (四)防衛動員 (五)國防科技。 2. 各領域均為0學分/2學時，可折抵役期。各領域每學期開設情況，均依當學期教務處(進修推廣部)公告為準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：	一、校基本要求：無 二、院基本要求：無 三、系所基本要求： 1.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至少需取得128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核心通識科目：10學分(2)博雅通識科目：9學分(3)學院共同必、選修及本位課程：4學分 (4)專業必修科目：45學分 (5)專業選修科目、學程、跨系興趣選修與潛能課程：60學分。 2. 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-二年級：16-25學分。(2)三年級：14-25學分、(3)四年級：9-22學分。 四、其他說明 1.*表示需使用電腦課程。 2. 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。 五、訂(修)定歷程： 111年07月25日電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1年08月17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安全工程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；111年09月19日111學年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